

交通部办公厅关于组织2007年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01/2021\\_2022\\_\\_E4\\_BA\\_A4\\_E9\\_80\\_9A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0178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1/2021_2022__E4_BA_A4_E9_80_9A_E9_83_A8_E5_c80_301782.htm) 交通部办公厅关于组织2007年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（厅质监字[2007]166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厅（局、委），天津市市政公路管理局，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局，长江航务管理局，上海港口管理局：为适应我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对高素质监理人才的需求，我部决定于2007年10月26-28日进行2007年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组织管理。部负责组织全国统一考试，并监督指导各地考试工作。各省级交通主管部门负责本省（区、市）的考试组织工作。每个省（区、市）为一个考区，考点原则上设在省会城市。二、管理机构。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，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建立考试管理机构，制定落实考试具体组织工作实施细则。三、报名审查。严格报考条件审查是保证应考者基本素质的重要环节。各省（区、市）要组织专门力量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进行审查，确保应考者达到必备的报考条件。四、考场纪律。监考工作是维护考场秩序和考试公平、公正的关键环节，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主管部门要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强监考及考场管理，防范作弊行为。应考者在考试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和考场纪律。监考人员须严格执行考场纪律，认真履行监考职责，严肃处理违规违纪行为。五、保密

工作。所有与考试管理相关的单位和人员，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。各考区应加强对相关工作人员的保密教育和培训，建立监督制约机制，堵塞漏洞，严防泄密事件发生。六、考试公告。请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主管部门于2007年8月1日前通过省内主要媒体（省报）和交通厅网站发布考试公告。公告内容应包括：各科目考试时间、报考条件、报名时间、受理报名的单位和地址及电话、考场所在城市、考生需要周知的其他事宜。七、报名条件。报考者可在个人所在单位、服务的监理项目或户籍（以身份证标明的住址为准）所在地的省（区、市）报名点报考，并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